

证券代码: 300884

证券简称: 狄耐克

公告编号: 2026-039

厦门狄耐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狄耐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缪国栋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扩大激励对象覆盖面，强化激励效果，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拟定了《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该议案涉及的关联董事林丽梅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会（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定了《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该议案涉及的关联董事林丽梅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会（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股票激励计划的以下有关事项：

(1) 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 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 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将激励对象不符合授予条件而被取消激励对象资格或员工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份额直接调减或在其他激励对象之间进行调整和分配或调整至预留部分；

5)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6)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7)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

8)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申请、向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9) 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处理，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继承事宜；

10)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 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和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12) 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 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 提请股东会为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聘请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 提请公司股东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中，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行使。

该议案涉及的关联董事林丽梅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会（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并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经营范围变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的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会（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6 年 8 月 5 日（星期三）14:30 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厦门狄耐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一日